

证券代码：688357

证券简称：建龙微纳

公告编号：2024-021

转债代码：118032

转债简称：建龙转债

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 31 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 25 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和《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相关制度，结合公司经营规模、业绩等实际情况，参考行业薪酬水平，2024 年度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：

一、适用范围

（一）适用对象：公司的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
（二）适用期限：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

二、薪酬标准

1、公司董事的薪酬

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，津贴标准为每年 10 万元（税前）；其他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，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，不再另行领取津贴。

2、监事的薪酬

公司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，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，不再另行领取津贴。

3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，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，不再另行领取津贴。

三、审议程序

（一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程序

2024年4月18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了《关于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因全体委员均为关联委员，均回避表决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024年4月18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了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关联委员李建波回避表决，其他两名委员一致同意本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我们认为：公司2024年度针对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是结合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并参考同行业、同地区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制定的，有利于充分发挥董事的工作积极性，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程序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程序

2024年4月18日，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31次会议，因全体董事均为关联董事，均回避表决，将《关于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；并审议了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由于关联董事李建波、李怡成、郭朝阳、李怡丹回避表决，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024年4月18日，公司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25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因全体监事均为关联监事，均回避表决，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其他规定

- 1、上述薪酬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；
- 2、以上薪酬不包括职工福利、各项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等报酬。薪酬可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；

3、2024 年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19 日